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6404 通訊-KY 公司提供

序號	5	發言日期	111/04/26	發言時間	21:55:37
發言人	陳家淇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02-77461389
主旨	更正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有價證券內容				
符合條款	第 53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4/26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11/04/26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 更正董事會通過取得有價證券內容</p> <p>6. 更正資訊項目/報表名稱:</p> <p>20. 本次交易會計師出具非合理性意見/董事會通過取得有價證券內容</p> <p>7. 更正前金額/內容/頁次:</p> <p>20. 本次交易會計師出具非合理性意見: 是</p> <p>8. 更正後金額/內容/頁次:</p> <p>20. 本次交易會計師出具非合理性意見: 否</p> <p>9. 因應措施: 重新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</p> <p>10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